

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T/JGE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

T/JGE XXX—2023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

Jiangxi Green Ecology—homestay inn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征求意见稿)

(本草案完成时间：202309011)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2

5 评价指标 5

6 品牌互认 7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浮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江西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引 言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指标水平说明：

- 建筑设施：建筑和设施必备要求符合 LB/T 065-2019《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的规定，严于国家标准 GB/T 41648-2022《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中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 a) 餐厅应功能完善，布局合理，面积大小应与最大接待能力相匹配，餐具、酒具等各种器具配套，无破损，应有卫生的存放空间；
 - b) 应合理设置标识标牌，公告类（如规章制度牌）、名称类（如民宿名称标识牌）、警示类（如禁烟标识牌）、指引类（如行路指引牌）标识标牌设置齐全、显目，宜根据需要提供多种语言标识；
 - c) 民宿建筑风格和装饰应体现民宿主人情怀元素和当地乡村文化主题特色，且整体装饰装修、景观布置应与民宿的文化主题风格相符。
- 制度保障：严于 LB/T 065-2019《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和国家标准 GB/T 41648-2022《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中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 d) 建立住客人身财产安全保障制度，并与就近派出所或警务站（室）建立联系机制；
 - e) 应建立住客投诉制度，建立热线电话或在线客服等受理住客投诉渠道并向住客明示，及时处理住客投诉，做好处理记录，及时总结并持续改进服务。
- 服务质量：严于 LB/T 065-2019《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和国家标准 GB/T 41648-2022《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中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 f) 民宿主人及服务人员应熟悉当地农耕文化，能向住客展示或者指导其体验当地农耕活动；
 - g) 应利用当地资源，挖掘可达性强并具有观赏、游览、体验等功能的特色游览点和农业生产活动场所；
 - h) 应尽量利用当地种植和制作的食材，结合地方特有的烹饪技法，为住客提供具有本土特色的菜品或主动向住客提供周边本地特色菜馆相关信息；
 - i) 应提供周边旅游资源、民俗文化、特色商品、旅游线路等介绍及相关资料；
 - j) 应提供现金、储蓄卡、常用的网络支付等多种结账支付服务，能开具正规发票；
 - k) 应通过提供意见簿（意见箱）、投诉电话、网络邮件等多种途径，收集和记录住客意见和建议；
 - l) 应定期对服务人员、服务流程及服务效果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查找问题和分析原因，制定和落实纠正和预防措施，持续改进服务质量水平。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的基本要求、评价指标和品牌互认。
本文件适用于民宿申请“江西绿色生态”的评价或认证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900-2020 乡村民宿服务质量规范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T 10001.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GB/T 10001.2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2部分：旅游休闲符号
GB 1493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
GB 15630 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
GB 18483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T 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GB/T 28739 餐饮业餐厨废弃物处理与利用设备
GB 3165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
GB 3748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
GB 37488 公共场所卫生指标及限值要求
GB/T 41648-2022 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325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GB 550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LB/T 065-2019 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评价
DB36/T 1138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DB36/T 1138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民宿 homestay inn

利用村（居）民自有住宅、村集体房舍或其他设施，民宿主人参与接待，为游客提供体验当地自然景观、特色文化与生产生活方式的小型住宿设施。

[来源：GB/T 3900-2020, 3.1，有修改]

3.2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 Jiangxi Green Ecology—homestay inn

符合“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及本文件技术要求，并通过“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活动认证的民宿。

4 基本要求

4.1 主体要求

4.1.1 经营主体应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特种行业许可证等相关经营证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括民宿服务或民宿经营，兼营餐饮服务与食品销售的民宿应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等必要证件，应符合治安、消防、卫生、环境保护、安全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要求，并依法申请办理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4.1.2 旅客住宿应符合实名登记、访客管理、接待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要求等治安管理制度。经营者应诚信经营，提供商品或服务明码标价，无虚假宣传以及缺斤少两等商业欺诈行为。

4.1.3 宜按照 GB/T 19001、GB/T 24001 的要求，分别建立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并取得相应体系证书，未取得体系认证证书的，应制定并实施运行相关体系制度。

4.1.4 近三年未发生相关违法违规事件和重大安全事故。

4.2 建筑和设施要求

4.2.1 建筑要求

4.2.1.1 经营场地应符合当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民宿发展相关规划，无自然灾害（如塌方、洪水、泥石流等）和其他影响公共安全的隐患。

4.2.1.2 主体建筑风貌应与当地的人文民俗、村庄环境景观相协调。附属设施应与主体建筑风格相协调。

4.2.1.3 建筑选址要合理，进入性良好，应至少有一种交通方式方便达到。

4.2.1.4 室内外设计宜体现主题特色，空间造型美观，装修格调、材质、工艺、色彩等方面与主题相符。室内外装修与用材应符合规定，达到 GB 55037、GB 50016 的要求。

4.2.2 客房要求

4.2.2.1 主、客区相对独立，功能完善，布局合理，采光、通风、照明、隔音、遮光条件良好。宜有不同类型的特色客房。

4.2.2.2 客房应标有名称或编号。

4.2.2.3 客房应配备必要的家具和家电，方便使用、性能良好、舒适美观。

4.2.2.4 客房应有清洁卫生的床垫、床上棉织品（床单、枕芯、枕套、被芯、被套、床衬垫）、毛巾等。

4.2.2.5 客房应提供清洁卫生的饮水设备和免费饮用水。

4.2.2.6 客房应有方便使用的卫生间，提供冷、热水，照明和排风效果良好，排水通畅，有防滑防溅措施。

4.2.2.7 客房应有冷暖设备，效果良好，各区域通风较好。

4.2.2.8 客房应有方便使用的开关和两个及以上可供住客使用的电源插座。

4.2.3 其他设施要求

4.2.3.1 厨房应有专门的食物贮藏、冷冻、消毒设备，有效使用，生、熟食品及成品、半成品分柜存放、分台操作。

4.2.3.2 餐厅应功能完善，布局合理，面积大小应与最大接待能力相匹配，餐具、酒具等各种器具配套，无破损，应有卫生的存放空间。

4.2.3.3 应设置公共卫生间，通风、照明条件良好，冲洗设备完好，有防臭、防滑措施，各种耗材（如卫生纸、洗手液等）补充及时。

4.2.3.4 应合理设置标识标牌，公告类（如规章制度牌）、名称类（如民宿名称标识牌）、警示类（如禁烟标识牌）、指引类（如行路指引牌）标识标牌设置齐全、显目，并应符合 GB/T 10001.1、GB/T 10001.2、GB 15630 等规定，制作和维护良好，位置合适且与环境协调。宜根据需要提供多种语言标识。

4.2.3.5 应提供覆盖室内外区域的无线网络，方便有效。

4.2.3.6 应配备必要的防盗、消防、应急、疏散逃生等安全设施和通道，确保住客和从业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

4.3 安全要求

4.3.1 建筑物为合法建筑，应符合有关房屋质量安全要求，无乱搭乱建设施。

4.3.2 新建、改建的建筑物应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依法设计、施工，严格保证建筑使用安全。

4.3.3 水、电、气、暖等设施及防盗、救护、消防、卫生以及娱乐休闲等设施设备应定期检查和保养，保持良好状态、安全可靠。

4.3.4 广告牌、空调机等室外设施设备及线路应安装规范、牢固，不影响通行及人身安全，视觉效果好。

4.3.5 易发生危险的区域和设施应设置显目安全警示标志，并提前告知安全注意事项。

4.3.6 食品贮存、加工操作等应符合 GB 31654 的规定。

4.3.7 食（饮）具卫生应符合 GB 14934 的规定。

4.3.8 生活用水（包括自备水源和二次供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

4.3.9 应建立食品及食材进出台账制度，来源可追溯。

4.3.10 应建立住客隐私权保护体系，有效保障住客隐私权益。

4.3.11 应建立并实施消防安全管理制度，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器材和应急物资，设立安全责任人并明确相关消防安全责任，定期开展消防安全巡查、检查、演练和培训。

4.3.12 宜备用住客常用、应急且在保质期内的外用非处方药品和医疗用品，并与周边医疗点建立联系机制。

4.4 环境卫生要求

4.4.1 环境要求

4.4.1.1 所在乡村（社区）应有良好的生态环境。

4.4.1.2 各区域应保持环境及设施设备整洁卫生，物品摆放有序，无杂乱现象。

4.4.1.3 在不降低住客舒适度的前提下，宜选用绿色环保产品。

4.4.2 卫生要求

4.4.2.1 卫生条件应符合 GB 37487、GB 37488 的要求。

4.4.2.2 客用布草（床单、枕套、被套等）及卫生间针织品（浴巾、面巾等）应一客一换，公用物品应一客一消毒，并能应住客要求提供客房服务。

4.4.2.3 卫生间应有防潮通风措施，每天清理不少于一次，无异味、无积水、无污渍。

4.4.2.4 应采取有效的防虫、防蛇、防鼠等措施。

4.4.2.5 垃圾箱或桶应布局合理、表面整洁，垃圾清扫及时，日产日清。

4.4.2.6 垃圾应根据各地相关要求分类放置，污水统一截污纳管或自行有效处理，排放应达到 GB 8978 的要求。

4.5 服务要求

4.5.1 民宿主人应参与接待，邻里关系融洽。

4.5.2 接待人员应热情好客，着装得体，礼仪礼节得当。

4.5.3 从业人员应按照要求持健康证上岗。

4.5.4 接待人员应掌握并熟练应用接待服务、客房服务、餐饮服务等业务知识和技能。

4.5.5 接待人员应熟悉当地旅游资源、当地特产和民宿文化内涵，能为住客做推介，应使用普通话提供服务。

4.5.6 应提供餐饮服务或周边餐饮信息。

4.5.7 应有晚间值班人员或值班电话。

4.5.8 住客退房时，应提醒住客携带全部物品，防止住客物品丢失。

5 评价指标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评价指标由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是指 DB36/T 1138 的第 5 章中规定的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生态协同和质量引领属性指标。二级指标是一级指标的具体化。民宿的评价指标、要求、评价方式或方法等内容见表 1。

表 1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评价指标要求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要求	评价方式/方法
1	资源节约	应通过安装计量仪表，对主要用能设备和功能区域的能耗实施监测，建立水、电、气、油等主要能耗的台账，并每月进行对比分析，促进节能管理水平提升。	实地走访，查看制度文件、能源计量使用记录、设施设备维护记录、消耗品管理记录、加工过程
2		应定期对民宿设施设备及空调、供热、照明等用能设备进行巡检和维护，确保运行正常、安全，减少能源损耗。	
3		应定期对水网进行漏损检测，及时解决水渗漏问题，避免水资源浪费。	
4		应积极采用先进节能节水设备技术和管理方法，节约水、电等能源资源和人力成本，提高效率。	
5		民宿厨房应在保证食品安全的前提下，烹饪加工做到精工细作、减少浪费，提高出净率和边角原料的利用率。	
6		民宿餐厅应主动提供公勺公筷，引导住客合理点餐以及实施光盘行动等，杜绝浪费现象。	
7		应配备相应数量及种类的客用品和消耗品，不主动提供一次性日用品。	
8		消耗品应有定额管理，提倡废水和餐厨废弃物的循环利用和综合利用。	
9		宜使用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10	环境保护	建筑物设计宜减少能源消耗、资源消耗和对环境的不利影响；主体建筑风貌应与当地人文民俗、周边环境协调，保证生态环境优良。	实地走访，油烟净化设施、垃圾分类处理设备、垃圾收运协议、垃圾台账记录、环境评价报告或环境影响验收报告等,采用快检技术抽检相关指标
11		装修装饰材料、设施设备和日常运营应体现节能环保，室内环境污染物浓度限量应符合 GB 50325 的要求。	
12		应注重民宿周边环境整洁和绿化，带动乡村风貌提升，促进美丽乡村建设。	
13		不使用化学方式防治有害生物，如杀虫灭鼠剂、除草剂、杀菌剂和杀真菌剂，不焚烧废弃物。	
14		设置垃圾分类回收设施应符合 GB/T 28739 的要求。垃圾应及时交由具有相应处置资质的机构收运，双方签订收运协议，并按相关要求建立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台账。	
15		民宿厨房应安装油水分离装置、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清洗维护，宜每月不少于一次，油烟排放应符合 GB 18483 的要求。	
16		民宿餐厅内有良好的通风系统和空气净化设施，室内空气质量应符合 GB/T 18883 的要求。	
17		民宿餐厅不提供一次性打包餐盒，应使用环保餐具，且餐具应严格按相关要求做好消毒杀菌工作，消毒后的餐饮用具卫生应符合 GB 14934 的规定，并置于卫生的存放空间。	

表 1 “江西绿色生态 民宿”评价指标要求（续）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要求		评价方式/方法
18	环境保护	民宿产生的污水统一截污纳管或自行有效处理，排放应达到 GB 8978 的要求。		查看排污许可
19		应制定降尘、降噪、排污等环境管理制度和方案，确定机构、人员和职责。		证及制度文件
20		宜开展数字化办公、入住登记、点餐和管理，减少纸张等耗材的使用。		查看制度文件
21	生态协同	民宿的基础设施建设应与周边环境协调统一，注重生态文明、环境保护和生物多样性维持。		实地走访
22		应合理利用周边旅游资源，促进乡村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23		应以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为前提，不断优化居住环境、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实现生态合理、经济可行。		
24		应通过科学规划和设施完善，扩展生态景观、科普教育、非遗传承等功能。		
25		宜提供庭院、绿地、观景台、茶吧或书吧等公共空间。		
26	质量引领	建筑特色	民宿建筑风格和装饰应体现民宿主人情怀元素和当地乡村文化主题特色。	实地走访
27			民宿整体的装饰装修、景观布置应与民宿的文化主题风格相符，体现当地乡村文化特色。	
28		制度保障	应建立住客人身财产安全保障制度，并与就近派出所或警务站（室）建立联系机制。	查看相关制度措施
29			应建立住客投诉制度，建立热线电话或在线客服等受理住客投诉渠道并向住客明示，及时处理住客投诉，做好处理记录，及时总结并持续改进服务。	
30		优质服务	民宿主人及服务人员应熟悉当地农耕文化，能向住客展示或者指导其体验当地农耕活动。	实地走访、现场体验和查看相关制度措施
31			应利用当地资源，挖掘可达性强并具有观赏、游览、体验等功能等特色游览点和农业生产活动场所。	
32			应尽量利用当地种植和制作的食材，结合地方特有的烹饪技法，为住客提供具有本土特色的菜品或主动向住客提供周边本地特色菜馆相关信息。	
33			应提供周边旅游资源、民俗文化、特色商品、旅游线路等介绍及相关资料。	
34			应提供现金、储蓄卡、常用的网络支付等多种结账支付服务，能开具正规发票。	
35			应通过提供意见簿（意见箱）、投诉电话、网络邮件等多种途径，收集和记录住客意见和建议。	
36			应定期对服务人员、服务流程及服务效果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和自我评价，查找问题和分析原因，制定和落实纠正和预防措施，持续改进服务质量水平。	
37			服务人员服饰宜体现当地民俗文化、乡村文化或民族文化特色。	
38			宜有引导住客体验地方文化、乡村民俗等活动的措施，定期组织住客参与体验活动。	
39			宜提供讲解服务，介绍当地风土人情、文化特色、历史故事及周边特色旅游景点等。	

6 品牌互认

6.1 通过其他区域公用品牌认定的民宿，经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及第三方认证机构确认，可以采信为“江西绿色生态”品牌民宿，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

6.2 拥有“江西绿色生态”和其他区域公用品牌证书和标志的民宿，同等条件下可以享受双方品牌宣传推广和政策优惠的权益，接受双方品牌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
